

证券代码：836976

证券简称：杰思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罗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159,91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3,754,928.58 元、公司实收股本为 39,600,0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，应在两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，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关联方罗杰、罗树建、陈拥华发生资金拆借，资金拆借的详细情况如下：公司 2022 年度向罗杰拆入 3,206,297.2 元，归还罗杰拆入资金 400,000 元，向罗树建拆入 200,000 元，向陈拥华拆入 500,000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表决通过。

鉴于出席会议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因此由出席会议股东参与该议案的表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，还应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。

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审核，一致认为：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了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，全力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，无偿向公司拆入资金，未就拆入资金事项收取利息，为公司纯获

利的关联交易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快速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全体关联股东均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159,91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赵航、金振朝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杰思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4日